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资料于 4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以现场方式在上海市福州路 666 号华鑫海欣大厦 18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龙海彧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

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 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公司《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报告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报告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认为: 本次计提决策程序合法, 公司依据《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以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 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状况, 使公司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为真实可靠, 具有合理性。

(五) 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预案》;

公司监事赵益美女士因工作原因, 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赵益美女士辞去上述职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赵益美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 因此, 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之前, 赵益美女士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在此, 公司对赵益美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 公司股东上海松江洞泾工业公司提名盛陆萍女士为公司监事候选□(简历附后), 任期至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该议案还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认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 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4 月 21 日

盛陆萍女士简历

盛陆萍, 女, 1981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上海五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上海洞泾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等职。现任上海洞泾经济联合总公司和上海松江洞泾工业公司财务。